

租房新规施行,宁波开出首批罚单

留意这些变化,千万别侥幸

通讯员 徐超

本报讯 《浙江省居住房屋出租治安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已施行一个月。新规将管理重心从过去的“登记管理”升级为“治安化管理”,并将网约房等短租业态纳入严格监管。连日来,宁波公安严格落实监管职责,常态化开展出租房屋巡查检查,查处一批违法违规案件,开出新规实施后首批行政处罚罚单。

6月3日,鄞州公安分局钟公庙派出所巡查中发现一起典型案例。经查,某公寓网约房经营者王某在经营期间未严格核实入住旅客身份信息,亦未按规定及时报送治安信息。因其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管理措施缺失,该公寓内多次发生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案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办法》要求,以小时、日计算租金出租居住房屋的,出租人应当自承租人实际入住、离开时,通过公安机关在浙

江政务服务网等平台上提供的数字化应用系统端口,即时报送居住房屋出租治安信息。

结合案件事实,鄞州公安分局依法对经营者王某作出行政处罚,并对其开展针对性法治警示教育,督促其深刻认识违规经营危害,全面落实治安主体责任。

与此同时,奉化公安分局岳林派出所巡查中也发现治安隐患。自今年5月起,该所已持续开展《办法》专项普法宣教工作,面向辖区网约房经营者全覆盖宣讲新规细则及合规经营要求。6月9日,民警在专项检查中发现,某公寓网约房经营者蔡某某在同一建筑内,经营10间以上网约房,但公寓公共区域监控图像采集设备的信息留存时长不足30日,存在明显的治安防控漏洞。

依据《办法》,同一出租人在同一建筑物有10间以上房间或者10张以上床位集中出租的,出租人应当在居住房屋的主要出入口等公共区域安装图像

采集设备及相关设施,留存视频图像信息时长不得少于30日。

警方认为,视频监控留存不足,意味着一旦发生治安案件,公安机关将无法调取有效证据追踪溯源,违法犯罪分子就有了可乘之机。奉化公安对蔡某某依法作出警告处罚,并当场下达整改通知,责令其限期完成设施整改、健全安防管理制度;若逾期未整改,将依法处以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宁波公安提醒,新规通过制度化手段加强出租房屋治安管理,旨在压缩违法犯罪空间,营造安全有序的社会环境。当前,网约房已被纳入重点监管范围,房屋出租人须严格履行治安主体责任,按照规定落实信息报送、人员管理及安防设施配置等要求。

下一步,宁波公安将持续加大常态化巡查执法力度,对信息报送不及时、安防措施不到位等违法行为,坚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切实筑牢出租房屋治安防线。

守护平安“警”相随

通讯员 许尚高

本报讯 连日来,天台县公安局三合派出所紧密结合夏季治安规律特点,多举措营造有“警”在身边的安全氛围,全力护航辖区治安秩序安全稳定。

该所坚持“防”字当先,充分整合企事业单位群防群治力量,依托警务室和“警格+网格”融合模式,严格落实定点勤务、高峰勤务,最大限度把警力“摆到街面、沉入社区”。通过合理布局“值守点”“必巡点”和“必巡线”,切实提高见警率、管事率,有效防范化解各类潜在风险。

同时,该所组织警力对辖区旅馆业、娱乐场所等重点单位及容易发生安全隐患的场所开展“地毯式”排查,对发现的问题现场督促相关负责人及时整改到位,让“看得见”的安全感更加充实。

此外,派出所还针对夏夜纳凉群众多、人员密集的特点,在广场、公园等地集中设立宣传点,开展防诈骗、禁黄赌、反盗抢等安全知识讲解,面对面以案说法,切实提高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下一步,三合派出所将持续深耕主动警务、预防警务,以实际行动筑牢夏季治安防线,全力守护辖区平安。

凝心聚力担使命

通讯员 顾佳蓓

本报讯 近日,湖州市南太湖新区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全体党员指战员前往湖州郎部抗日纪念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在红色研学环节,全体人员依次参观“红色初心、敌后游击、浴血奋战、为民戍守、精神传承”五大展区,通过历史实物与影像资料,感悟革命先辈对党忠诚、不畏艰险、舍身奉献的崇高品格。在宣誓广场,全体党员面对党旗庄严宣誓。

大队党委为党员举办集体“政治生日”,颁发贺卡、送上寄语。在“忆入党初心 担消防使命”主题分享会上,3名党员代表结合研学感悟与灭火救援实战经历,讲述初心故事。

薪火相传守初心

通讯员 杨海江

本报讯 近日,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街道举行庆祝建党105周年暨2025年度“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同步开展禁毒宣传摆摊活动。

现场,街道为18名“光荣在党50年”的老党员颁发纪念章,并对2025年度街道级“两优一先”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

在随后的禁毒宣传环节,党员们站在禁毒宣传摊位前,结合真实案例,讲解“上头电子烟”等新型毒品的危害。

半山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后将继续坚持党建引领,把禁毒工作与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紧密结合,织密禁毒防护网。



本启事发布之日合同解除,10日内若你(们)逾期未作答复或未履行,视为放弃相关权益,我司将收回房屋,并采取相应措施以保障公共租赁住房合理使用。

杭州市安居房产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6日

序号	姓名	地址	承租人身份证号码
1	冯★	象山人家8-3-1602室	330102*****1217
2	潘★	都市阳光嘉苑20-1-1002室	330102*****0035
3	寿★	康晓人家4-2402室	330104*****1019

传承红色基因

近日,常山县消防救援局联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举办“重温峥嵘岁月 砥砺初心使命”主题活动,组织党员代表接受红色教育。

现场,一位荣获国家级功勋荣誉的八旬老党员现身宣讲,分享入党初心与热血往事。在场党员表示,将传承红色基因,以务实作风履职尽责,用心用情服务人民群众。

通讯员 平嘉乐 傅元璋 摄



“技改代偿”换来“绿色”新生

通讯员 徐志涛 郑朝尹

本报讯 “自1月新污泥烘干系统投用以来,污泥危废处置量减少200余吨,耗电量减少19.7万度,折合减碳约150吨。”近日,武义县检察院对某工贸公司回访时,企业负责人说。这起案件是该院探索“技改代偿”机制的实践。

“技改代偿”指生态环境损害责任人通过技术改造,以一定周期内产生的正效益折抵生态损失。该企业之所以走上技改之路,源于2025年春节的一起污染事件。当时,企业将36余吨含

重金属镍、铬等成分的电解废水污泥,堆放在防渗措施不足的废旧仓库,废水渗至外环境,多项重金属浓度超排放标准10倍以上。经鉴定,造成土壤、地下水、沉积物资源价值及地表水生态损害共计14.9万余元,土壤、地下水修复费用共计48万余元。

2025年5月,企业负责人王某某、李某某因涉嫌污染环境罪被移送武义县检察院审查起诉。涉案人员配合应急处置和修复,并申请“以技改代”偿抵扣部分赔偿金。经检察院协同法院、环保部门专家论证,认为升级环保设备可从源头降低环境风险。同年12月,双

方达成调解协议:全额赔付修复费用后,技改收益可抵扣50%的资源损害费用。

企业随后投入80万元升级污泥烘干系统,污泥含水量从47%降至26%,并改造废水处理、生产工艺及危废贮存设施。2026年1月经联合现场评审,项目折抵赔偿费用7万余元。

“在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中引入‘技改代偿’机制,不仅可以弥补环境污染损失,也引导企业从‘被动赔偿’转为‘主动治污’,鼓励其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道路。”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负责人表示。

“今天我值班,有事请@我”

通讯员 余顺广 林静

本报讯 “有老人摔倒在路中间!”近日,台州市公安局路桥分局蓬街派出所民警收到外卖骑手发在“红橙黄”骑手吹哨群里的照片,值班民警秒级响应、火速到场,确认老人身体无碍后将其安全护送回家。这一“吹哨、响应、处

置、反馈”的闭环联动,是路桥公安“吹哨人”机制在基层的实践。

为弥补基层警力有限、巡查覆盖不足的短板,蓬街派出所建立“红橙黄”骑手吹哨群,将外卖骑手发展为“平安前哨”。该所实行值班领导常驻值守机制,值班日主动在群内表明身份:“今天我值班,有事请@我”,全天候兜底处置

突发哨情,即便是凌晨夜间接哨,也能做到秒级回复、接哨即办。专职联络民警全程跟进,并将处置结果第一时间反馈至群内。

截至目前,该吹哨群已吸纳成员190余人,覆盖辖区95%以上骑手,累计核实处置风险隐患事项100余件。

启事

杭州市公共租赁住房部分租户及相关亲属:

部分租户未能合理使用公共租赁住房,致使房屋为他人占用或遗留在房内的物品处于无人管理的状态。现请相应的租户(详见清单)及相关亲属,10日内腾空房屋,恢复原状并结清相关费用。

债权转让公告

何敏儿、俞辉、孙春玲、浙江辰优实业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区静林苗木场、翔龙惠和(浙江)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以及潘灿兰与潘铭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潘灿兰已将其对你方所拥有的(2024)

浙0105民初692号《民事调解书》项下的全部债权及权益(借款本金11783980.87元、利息665207.62元【暂计算至2025年10月27日,后续利息继续以本金为计息基数,按年利率13.8%计算】)依法转让给了潘铭,与此转让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也一并转让。贵方应当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向潘铭履行所欠借款本金、利息及其他款项。特此公告! 潘灿兰 潘铭 2026年7月6日